

附件 2

广西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2025 年招生考试承诺书

为维护考试公平公正，维护考试权威性和严肃性，我自愿签订《广西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2025 年招生考试承诺书》，并认真遵守广西艺术学院有关招生考试规定：

一、按规定要求向广西艺术学院提供真实、准确的个人报名和考试信息。

二、考试前，认真阅读并熟悉考试要求和考试注意事项。

三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做文明考生。

四、不请他人替自己参加考试，也不替他人考试。

五、考试期间不报自己的姓名、准考证号等个人身份信息。

六、考试时严格按照要求着装，不代考，不假奏。

七、考试结束后，不在微信、QQ 等网络平台发布与考试内容相关的信息。

八、不做其他违纪舞弊和破坏考场纪律的事情。

本人对以上规定已认真阅读并知晓、认可，愿意在考试过程中自觉遵守，如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3 号）进行处理；如违规行为触犯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十二）》，将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考生本人签名：

考生家长签名：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